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上午 10:00 在北京市朝阳区高井文化产业园 8 号东亿国际传媒产业园三期 A 座 402 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以邮件和通讯方式送达。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董事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永亮先生主持，与会董事认真审议，经过有效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

网站。

针对该项议案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请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审议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独立董事彭松先生（曾任）、苗棣先生（曾任）、黎万俊先生（曾任）、武楠先生、司静波女士、吴引引女士在本次董事会上就 2020 年的工作情况作了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审议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70,211,434.79 元，较上年减少 56.89%；公司营业成本 1,176,594,292.07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9.50%；实现净利润 -579,708,825.31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505.3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9,353,648.38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072.64%，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50,499,502.99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3.11%。《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审议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中审众环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表的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如实体现了公司现阶段的状况。除此之外，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针对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

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审议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对 2020 年度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商誉等进行了减值测试和评估。根据测试结果，公司 2020 年信用减值损失发生额 1,191.75 万元，资产减值损失发生额 37,712.98 万元，将减少公司 2020 年度利润总额 38,904.73 万元。

针对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确认。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审议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审核的议案》

（一）2020 年公司与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均属正常资金往来，在 2020 年年度内，公司未新发生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二）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如下：

1、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 2020 年 1 月 1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2、公司 2020 年 5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和全资子公司、孙公司为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变更》的议案。该事项为 2019 年 12 月 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控股股东和全资子公司、孙公司为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变更》相关事项的进展，详见公司 2020 年 5 月 3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19）。

3、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委托贷款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9）。

4、公司2020年6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取消为公司向高新投委托贷款融资36,971.75万元提供担保、转为为上期委托贷款展期提供担保》的议案。该事项为2019年12月1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委托贷款融资提供担保》相关事项的进展，详见公司2020年6月1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40）。

5、公司于2020年6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为公司贷款展期提供担保》的议案，该事项为2019年7月1日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相关事项的进展，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53）。

6、公司于2020年12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委托贷款展期提供担保的议案》，该事项为前期向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办理委托贷款业务的进展，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281）。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议案均已被股东大会批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批，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688,975,385.12元；母公司期末累计剩余未分配利润为-1,493,425,698.74元，期末资本公积金为255,161,923.22元；合并报表期末累计剩余未分配利润为-1,211,468,302.42元，期末资本公积金为5,679,561.52元。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份。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批。

审议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其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表现出较强的专业能力、履职能力,能尽职提供服务,满足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审计委员会审议批准后,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非外部董事)、监事 2021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管理制度》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拟制定 2021 年度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非外部董事)、监事薪酬标准如下:

除独立董事外,董事黄宇军、朱文杰 2021 年度在公司或全资子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薪酬管理制度》领取相应报酬,不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董事陈永亮、袁斐、李振业、朱晨亚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监事葛建会不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不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监事张仙兵、颜茜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关联董事陈永亮先生、李振业先生、袁斐女士、朱文杰先生、黄宇军先生、朱晨亚女士回避表决。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

决结果获得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参照公司整体盈利情况及市场可比情况，2021 年度，公司总经理的基础薪酬为 60 万元/年，绩效工资按最终绩效考核结果不超过 60 万；公司副总经理的基础薪酬为 50 万元/年，绩效工资按最终考核结果最终不超过 50 万。

针对该项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该薪酬方案，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审议结果：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朱文杰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关联董事朱文杰先生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参照创业板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水平及公司盈利情况，公司独立董事的年度津贴为一年人民币玖万元（含税）。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根据《公司法》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部分内容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141）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供投资者查阅。

审议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审议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6 日